广州华研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华研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 会议于2024年3月5日在公司二楼203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和材料 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已干2024年2月25日向各位董事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,实 际出席董事7人,会议由董事长包贺林先生主持,独立董事卢勇、董事兼总经理 温世旭通讯方式参加会议,董事包贺林、李敏怡、刘伟波、独立董事易兰、林旭 东现场出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 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 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,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 营的情况下,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.5亿元(含本数)的闲置募集资金 继续进行现金管理,购买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、结构性存款、大额存单、 收益凭证及国债逆回购等保本型产品,以增加资金收益,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好 的投资回报。

在上述额度和授权期限范围内,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。单笔投资最长期限不 超过12个月。该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。同时,在额度 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,具体由公司财务部 负责组织实施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4)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、募集资金投资用途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,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,将募投项目中的"瓶坯智能成型系统扩产建设项目"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4年3月31日调整至2025年1月31日;将"高速多腔模具扩产建设项目"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4年3月31日调整至2024年6月30日;将"研发中心建设项目"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4年3月31日调整至2024年9月30日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5)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, 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华研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5日